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公告编号：2022-051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公司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而确定，结算时间和方式与非关联企业一致，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详见2022年2月19日披露的《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005）。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及金额的议案》，详见2022年8月31日披露的《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和金额的公告》（2022-044）。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再次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三位独立董事投了赞成票，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关联董事张建功、葛文蕊、何学宽、张伟国对该项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非关联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表决。

二、关联交易调整情况

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神舟新能源”）系航天机电全资子公司，航天机电持有其 100% 的股权，主要业务为太阳能光伏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2022 年，连云港神舟新能源向中国长城工业上海有限公司销售组件。2022 年初，预计组件销售量为 30MW，金额为 4,900 万元。现因预计组件销售量的变化，以及后续的项目合作可能，公司对与中国长城工业上海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由原来的 4,900 万调增至 18,000 万元，调增金额为 13,100 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初预计金额	2022 年预计发生额	调整额	调整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国长城工业上海有限公司	4,900	18,000	13,100	新增订单

以上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的定价均按市场价格进行，具备公允性。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关于再次调整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2022年9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三位独立董事投了赞成票，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关联董事张建功、葛文蕊、何学宽、张伟国对该项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非关联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表决。

1、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公司经营层向本人提交了《关于再次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及相关资料，在取得我们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仔细审阅后，基于独立董事的判断立场，我们就以上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本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本次关联交易审批、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请公司进一步加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管理，提高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科学

性、准确性和及时性。

2、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核意见如下：

本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经营所需，未发现该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请公司提高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能力，充分考虑期间市场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预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长城工业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 204 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曾巍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83 年 8 月 30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汽车、润滑油、石油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金属矿石、金属材料、稀土功能材料的销售，水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从事新能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长城工业上海有限公司系中国长城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长城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公

司，故公司与中国长城工业上海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未发生违约情形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支付等履约能力正常，未发生违约情形。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以上调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调增的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
为定价标准。

五、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而确定，
结算时间和方式与非关联企业一致，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亦不影响
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六、备查文件

-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 （三）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一日